

(中譯文)

DWS 投資

2, Boulevard Konrad Adenauer

1115 Luxembourg

盧森堡商業及公司登記處之登記編號：B 86.435

致子基金 DWS 投資亞洲首選股東之通知

親愛的股東，您好：

謹此致函通知 台端，DWS 投資董事會（下稱「董事會」）已決議在取得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之核准後，撤銷子基金 DWS 投資亞洲首選（下稱「本子基金」）在中華民國之登記。

董事會已決定，本子基金繼續在中華民國登記及銷售並不符合本子基金投資人之最佳利益，蓋本子基金自於中華民國登記後所產生之資金流入有限，且董事會認為維持該等登記已不具經濟效益。

該等撤銷登記將於 2026 年 10 月 8 日（或金管會可能核准之其他日期）起生效。

本子基金將負擔與撤銷登記之準備與完成有關之法律、顧問與行政支出及其他一切費用。

在本子基金撤銷登記後，本公司將遵守中華民國境外基金管理辦法之規定，並持續提供必要資訊予透過總代理人申購本子基金而未贖回其股份之中華民國股東（倘有）。

自 2026 年 9 月 30 日起，除原採定期（不）定額或電腦自動交易投資機制進行投資且為相關中華民國法規所允許者外，本子基金將不再接受任何來自中華民國投資人之新申購。

台端如不願繼續投資本子基金，得依公開說明書所載之條款、條件及程序，於本項公告日起一個月內，申請買回 台端之本子基金股份，或將 台端之本子基金股份轉換為 DWS 投資於中華民國登記之另一檔子基金股份，而無須支付任何費用；惟前述轉換仍須遵守公開說明書所載之轉換限制，包括任何與交割週期相關之限制。

倘 台端對本子基金之撤銷登記有任何疑問，請洽詢 台端之當地銷售代表。

盧森堡，2026 年 07 月 31 日

DWS 投資 SICAV